

doi:10.11835/j.issn.1005-2909.2014.02.041

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内涵 功能与体系建构

张绍荣,张 东

(重庆邮电大学 高等教育研究所,重庆 400065)

摘要: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是引导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有效途径,其实践场域,实践方法和实践逻辑的深入研究有利于实现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育人”和“正气”双向价值功能。在现实操作中,由于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实施受到高校和大学生主体内在驱动和社会支持的外在维系的双重影响,还存在规划不足、形式单一、内容脱节、机制不畅等问题,亟待根据大学生志愿服务的应然实践逻辑建立和完善与之相适应的组织实施体系、内容平台体系、环境支撑体系、管理评价体系与服务保障体系。

关键词:大学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体系;构建

中图分类号:G642.4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2909(2014)02-0157-05

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是青年学生通过在学习过程中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奉献社会、服务社会的实践活动,既是开展现代大学生素质教育,促进学生社会化,培养学生创新实践能力的有效途径和重要载体,又是价值承载,传递正能量的主题实践活动。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实现中国梦、青春勇担当”主题团日活动时指出“广大青年一定要练就过硬本领。学习是成长进步的阶梯,实践是提高本领的途径。要坚持学以致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熔炉中,在社会的大学校园里,掌握真才实学,增益其所不能,努力成为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材”^[1]。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大学生学以致用,开展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既是党和国家提出的期望和要求,也是广大青年努力践行“中国梦”的责任和担当。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工作,在理论上要有支撑,在实践上有平台,在价值上有认同,在政策上有要求,对大学生成长、成才具有重要而深远的实践价值与现实意义。

一、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内涵意蕴及价值功能

理论是行动的先导。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需要考察实践的主体关系,实践的空间场域,实践的工具方法,实践的操作逻辑等内容,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蕴含着丰富的哲学、教育学、心理学、管理学和社会学理论基础。康德实

收稿日期:2014-02-01

基金项目:重庆市教改重大项目“创新型人才培养视野下的分层分级学生课外教育体系研究”(101202);
重庆邮电大学教改项目“新时期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机制研究”(XJG1032)

作者简介:张绍荣(1977-),男,重庆邮电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教授,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主任,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教育领导与管理研究工作,(E-mail)zhangsr@cqupt.edu.cn。

践理性观点将人的社会实践作为“规范人的意志而支配人的道德活动”。布迪厄深入探讨了社会实践观,将实践作为构成社会结构和行动主体心理结构的基础,社会结构和行动者主体就结构通过实践不断互动,这种同步同质的互动,使得双重结构获得不断重建和更新,成为推动社会进步和人的发展的动力源泉。因而,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和谐进步,需要主动搭建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这一载体和平台。

人的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实践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存在方式。“教育活动就是通过人的主体选择把人的发展中所蕴含的某一种(或几种)符合教育目的的可能因素从人的现实发展结构中呈现出来,并使它在整个发展运动中起支配作用,改变自然状态下的发展过程,以期形成为目的所规定的理想品质”^[2]。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即是这种完善主体发展结构的有效中介之一。人才培养过程既是知识的传授,能力的提升,更是情感、态度、价值观的多维目标的达成。实践是实现自我教育的基本途径。孔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寓教于乐,加强实践,是启发教育的来源,又是启发教育的指向。大学生教育教学活动,既需要让生活走进课堂,又要引导大学生从课堂走向生活,走向实践。人类的认识过程是“实践——认识——再实践”不断螺旋上升的过程,要发展学生思维,提高学生能力,实践起着决定性作用。这就要求我们在人才培养中将专业技能与社会实践紧密结合,在实际环境中,在社会大舞台中开展教育,更好地把知识应用到实际中去,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学生的实践能力、情感态度,并日益内化为人的素质素养。

大学生社会实践具有“客观性、能动性和社会性”三个基本特征,具体表现在主题实践的“适切行”,即适合社会发展规律、人才发展规律和实践推进的操作规律;主体的“多元体验性”,即通过扩展课堂教学,进入到社会体验环节,让学生在情境中产生更深刻的感悟,提高学生社会责任感;社会与课堂的“融合性”,体现社会实践的巨大包容性,成为诸多教育主题活动的载体。诸多因素对实现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价值功能产生影响,如政策因素、经济因素、舆论因素、地理因素等。世界各国对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的理解各不相同,主题侧重点也有差异,但都有类似的大学生活动。高等教育哲学家布鲁贝克称,“大学的活动必须适应周围社区发展的需要,这些活动的开展必须像社会秩序一样充满活力和弹性”^[3]。在社会这个大课堂,将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纳入人才培养的基本环节,促进

大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提升。

横向比较世界各国青年学生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的价值诉求,大学生社会实践的目的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育人”,即培养适应社会发展的现代化人才;二是“正气”,即是通过志愿服务活动,向社会传递积极的价值理念和正能量。各个国家在具体的追求上,各有不同,但有利于我们思考大学生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的应然价值取向和基本道德功能。例如:由于美国的实用主义传统,正如杜威的“做中学”理念一样,美国特别强调大学生社会实践过程中的隐性德育功能,发展志愿者服务,以“助”为主题的各种志愿者,义工活动较多;日本开展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直接以提升学生社会职业素养、职业能力为目标,通过开展“体验式”就业等形式,提供社会实践机会;英国的绅士教育传统,强调对大学生能力素养教育,通过社会实践提高教育的社会相关度和适应度,主要开展以课程为基础的参观、调研和项目专题活动,以开阔学生眼界和职业经历。中国的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对学生而言,长才干;对社会而言,做贡献。各高校在“以人为本”育人理念指导下,积极挖掘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育人功能,促进学生立志、成才。具体表现:认识社会,适应社会的价值;承担责任,服务社会的价值;提升能力,创新实践的价值。

总体而言,作为一种价值承载,各种主题实践活动实现了大学生实践主体与社会的有效“对话”,“知”“行”得到结合,“知、情、意”得到凝炼提升,“信”得到巩固加强,“行”得到完美体现。纳入育人环节中的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已成为现代青年深入了解社会、增才长智、品格教育、承担责任的重要方式,成为现代大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途径,其内容、形式、范围、途径已成为高等教育体系中重要的研究课题。

二、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的历史回顾

早在1948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就发起创立非营利性的国际志愿协调委员会,以引导各类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中国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确定了青年学生必须积极投身于学工、学农、学军实践活动的教育总方针。历届领导人高度重视青年培养工作,将社会实践作为青年成长成才的重要途径。如,毛泽东主张知识青年成才和全面发展根本途径在于积极参与革命和建设实践、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他曾指出“我们强调社会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意义,就在于只有社会实践才能使人的认识开始发生,开始从客观外界得到感觉经验”^[4]。青年学生除了学习专业外,要主动到基层,同工人农民打成一

片,将理论知识与实际运用相结合。邓小平也非常强调青年学生社会实践,他指出“整个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不然,学生学的和将来要从事的职业不相适应,学非所用,用非所学,岂不是从根本上破坏了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5]。伴随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推进和深入,江泽民进一步提出要“坚持学习科学文化与加强思想修养的统一,坚持学习书本知识与投身社会实践的统一,坚持实现自身价值和服务祖国人民的统一,坚持树立远大理想与进行艰苦奋斗的统一”^[6]的要求。胡锦涛寄语青年“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希望大学生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在基层一线砥砺品质,在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中锤炼作风,在实践中发现新知、运用真知,在解决实际问题的过程中增长才干,不断提高实践能力、创新创业能力”^[7]。积极倡导和进一步推动了社会实践活动的开展。世纪之初,国家提出“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8]的指导方针。由此可以看出,党和国家高度重视青年发展和教育问题,完整的现代教育体系必然包括适应社会发展,体现时代要求,顺应大学生成长规律的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

从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的推行来看,真正意义的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主要源自改革开放以来,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活动大致可划分为三个阶段。

初级发展阶段(1980—1986年)。1980年,教育部要求在大学生培养方案中,应有两周生产劳动环节,重申学生必须参加劳动。清华大学率先吹响“振兴中华,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的青春号角,其他学校也纷纷因势利导,引导学生把思想付诸实践,积极策划和组织开展“学雷锋、树新风”“送温暖、见行动”等活动。1984年5月,团中央向全国青年发出了“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的号召,此阶段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主要是由自发进行发展到有组织的开展,形式由单一的社会调查逐步发展为多样化实施,范围也由校内扩展到整个社会。

深化提高阶段(1987—1998年)。在这个阶段,社会实践活动在组织形式、活动规模、活动内容和制度建设上都有了较大发展,逐步建立完善了从中央到各省市相对完整的推优评优制度。其标志为1987年5月,中共中央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进入制度化、规范化实践阶段。

创新拓展阶段(1998年至今)。1998年,团中央青年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正式组建,成为全国青年志愿者工作的组织管理机构。从实践形式和实践载体的拓展上进一步推动了社会实践的创新。之后,特别是随着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深圳大运会的成功举办,青年志愿服务得到公众广泛认同,并成为社会正能量传播的重要载体。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在新形势下得以不断创新发展。

三、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存在的主要问题

为了提升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实效性和针对性,实践的内容越来越贴近社会变革实际和大学生成长成才的需要,实践的形式也不断改进、拓展、完善和创新,高校组织能力和支撑能力不断提高,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活动的实效性切实增强,同时,由于现代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和信息化建设的日新月异,社会需要的实践主题更新迅速;大学生尤其是80后、90后大学生群体主体特征发展变化很快,大学生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尚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

(一)重视不够,缺乏整体设计

理念是行动的先导。科学的人才观、教育观、质量观是大学生成长成才的前提,目前,部分高校将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作为在校教育形式的附加活动,可有可无。部分领导也存在着将大学生志愿服务或者作为临时的政治工作、或者作为大学生个体性行为、或者作为学生团体的活动方式等认识误区,很少有学校将其作为课程和学业的内容进行设计和实施^[9]。部分学校把大学生社会实践作为思想政治教育的一种形式,将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作为思政课程的实践环节,并未单独设置指导性课程,考核评价也流于形式。同时,由于市场经济对效益的过度追崇,企业部门片面追求生产业绩,担心大学生参与企业生产会影响企业的有序程序和经营管理,给企业带来生产的安全隐患,对大学生实践服务活动的信心缺乏信心。整个社会缺乏支持性环境,部分家长甚至担心课外实践将冲击课堂教学时间,支持度不够。部分高校缺乏相应的组织机构保障,实践活动的选题论证和实施研究缺乏整体规划设计,这些都直接影响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质量和深入开展。

(二)形式单一,内容脱节依然存在

社会实践有要求,志愿服务无边界。社会实践活动开展是一种需求导向模式,服务内容要紧密结合三种需求来源,即社会实际、学生成长成才、学生专业特点的需求。因而社会实践活动有多样性、动态性的发展特征,必须依托灵活多样的方式才能收

到良好的效果。实践活动的组织形式单一,内容与社会脱节必然制约着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有效性。社会实践内容空泛、主题不清,针对性缺乏,与学生专业脱节,学生特长难以展示,志愿服务流于形式。很多实践服务活动看似开轰轰烈烈,气势十足,但实际存在能动性差,参与面窄的现象。部分高校甚至出现大学生社会实践变成应急、应景的活动,“宣传得多,实际做得少;临时响应号召做的多,经常主动做的少”。一些高校在组织安排上,也存在利用学生分散返乡、资助活动等,临时组织,缺乏严密的制度约束和管理,这种单一团队化、间歇性的组织方式很容易导致整个活动方案流于形式、缺乏效用。

(三) 体制机制不健全,管理比较散乱

大学生志愿服务是一项常态化组织活动,高校理应为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组织、协调、管理和服务机构。高校也是大学生接受高等教育的主要场所和平台,大学生的志愿服务是大学生在高校接受教育的一种特殊实践形式,需要受到高校教育体制的制约和调控。大学生个体和团体在对外服务形象上必然具有大学生的角色形象,因而,为了持续稳定地推进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必须建立健全组织管理运行体制机制,为学生有效全面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提供保障和服务支撑。当前,大多高校社会实践主要依靠群团组织开展,缺乏其他职能部门配合;经费投入较为零散,缺乏专项资金配合,实践基地不够固定,志愿服务的业绩考核不够完善,评价主体不突出,评价档案和成果认定较为简单,社会实践的动力主要来自外部奖励,如奖学金评定、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评选、推荐就业等,对大学生主动参与的内部动力激发不够,严重违背了活动的初衷,影响了建设实效。

四、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实施路径与体系构建

高校要切实发挥大学生实践与志愿服务的价值功能,既培养人才又服务社会,需要国家、地方、高校和大学生多元共同努力,明确目标,更新观念,优化体系,创新机制,完善管理,落实政策,实现高校人才培养内部和社会大舞台外部之间的双向互动,相互促进。笔者认为,要充分把握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教育性与实效性,系统性与整合性,长期性与隐蔽性、稳定性与规律性”相互结合的规律和特征,积极探索其实施路径,创新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结构体系。

(一) 科学规划,全员参与,建立统筹协调的组织体系

加强高校在大学生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中

的主导地位,构建起党委领导,相关职能部门、学院、学生会、研究生会共同参与的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管理组织结构体系,在充分吸纳学校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参加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导团队基础上,配备社团指导教师、班导师、社区指导教师等,构建指导教师团队。一方面突破时间限制,四年不断线,贯串全过程;另一方面,突破人员限制,全员参与,全员育人,坚持长期与短期相结合,全面组织和重点实施相结合,科学规划长假集中式和分散式专题活动,学校组织和社团组织相互衔接,打造人才保障队伍。力争部门协调、资源整合、机制合理、投入到位。在目标导向和科学规划中,一是境界要高,旗帜鲜明,突出实践主题,加强政策引导,优化和细分服务内容,创新服务形式。二是眼睛要低,找准定位,聚焦基层一线,强化体验教育,增强实践育人的生动性和感染性。三是目标要准,紧跟时代,采取点面结合、分散与集中并举的形式,使实践服务的基层组织网络覆盖全体青年,使志愿服务的各项工作和活动影响全体青年。

(二) 更新观念,加强引导,建立完善校内外激励评价体系

观念是行动的先导。更新大学生培养的观念,将理论学习、专业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激发大学生的主体意识和参与热情,促进大学生对服务社会,参加实践的观念认同和情感认同。建立和完善校内外激励评价体系,完善管理评估机制,将教师指导大学生实践活动纳入绩效考评和教学工作量,充分调动干部、教师参与指导大学生社会实践的积极性。将团委组织的“活动”纳入教学环节,成立专门的指导委员会或相应的指导机构,对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进行学分认定,并将活动参与的具体绩效纳入学生评优、评先的重要指标。各级政府和基层组织及社会各方面积极支持和指导大学生参与社会调查、科技发明、勤工助学等生产劳动和社会服务,社会实践的效果纳入基层组织社会服务工作范畴。

(三) 完善内容,健全机制,丰富分层分类社会实践活动内容体系

加强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内容设计和环节设计。“深化选题评估,加强培训引导”,逐渐形成社会实践“主题+模块”、“平台+机制”、“开放+发展”的分层分类社会实践活动体系,使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变成促进学生知识转化为能力并内化为素质的必要措施。积极发挥社团指导教师的作用,在选题评估上下工夫,实施社会实践活动“选题预审”制度,避免社会实践活动的盲目性和娱乐性,将“服务”功能充分发挥。整合原有寒暑假社会实践、周末社会

实践、课余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主题活动,广泛发动大学生积极参加“三下乡”和“四进社区”活动,充分利用寒暑假实践机会,进一步明确实践服务的内容,打造学生喜爱的日常化实践服务模式。

(四)拓展资源,打造平台,科学构建服务保障体系

高校要主动与地方联系,建立相对固定的基地平台和服务站点,通过相对固定的基地平台积极开展和组织能体现志愿者个人专业特长、志趣爱好和自愿性的活动^[10]。以服务促发展,以贡献促效率,加强校地合作,主动奉献,本着合作共建、双向受益的原则,积极探索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基地的平台化和多样化。加强舆论宣传和引导,营造积极氛围,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新闻媒体,定期评选表彰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示范基地,深入宣传报道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建设稳定的社区服务基地。构建“小政府,大社会,多元化”的组织机构。将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基地化、平台化和课程化。建立投入保障机制,设置教学实践、专业实习、军政训练等专项工作经费。实现实践育人和网络育人并重,组织网络志愿者,积极开展网络团日活动,提升大学生网络媒介素养,大力实施网络社会实践。鼓励支持社会各方面接纳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并为社会实践活动创造有利的网络舆论氛围。

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体系是一个系统工程。政府、社会、学校各方面需要协同努力,构建长效机制,积极开展大学生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的理

论研究,指导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深入发展,促进大学生志愿服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讲话[EB/OL]. (2013-05-04)[2013-05-04].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3-05/04/c_115639203.htm
- [2] 鲁洁.教育:人之自我建构的实践活动[J].教育研究,1998(9):55-63.
- [3] 胡树祥,吴满意.大学生社会实践教育理论与方法[M].第1版.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年,271-273页。
- [4]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M].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5]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M].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 [6] 江泽民.江泽民文选[M].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 [7] 胡锦涛.在庆祝清华大学建校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EB/OL].(2011-04-24)[2011-04-24]. http://www.gov.cn/lhdh/2011-04/24/content_1851436.htm.
- [8] 江泽民.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EB/OL].(2002-11-08)[2003-10-09]. http://www.ce.cn/ztpd/xwzt/guonei/2003/sljsanzh/szqhbj/t20031009_1763196.shtml.
- [9] 孙雅艳.当代大学生志愿服务价值的确证困境及其应对[J].青年探索,2013(3):61-65.
- [10]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上海慈善事业发展研究中心.志愿服务与义工建设[M].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7.

College students' social practice and voluntary service: connotation function and system construction

ZHANG Shaorong, ZHANG Dong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Institute, Chongqing University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Chongqing 40065, P. R. China)

Abstract: Social practice and voluntary service play a vital role in the healthy growth of college students, especially in educating students and cultivating their good virtues.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se activities is under the double influence of inner factor and outer factors. There are some existing problems, such as deficient planning, single form, detached contents, and unclear mechanism. Therefore, it is necessary to establish and perfect the operation mechanism from aspects of organiz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system, the content platform, the environmental support system, evaluation system, and guarantee system.

Keywords: college students; social practice; voluntary service; system; construction